

# 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文件

吉康会〔2023〕2号

## 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 关于收缴 2023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章程”）和《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会费收缴使用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办法”）规定，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，开始收缴 2023 年度会费。

按规定交纳会费，是会员必须履行的义务。

会费标准如下：普通会员单位每年 2000 元，理事单位每年 4000 元，副会长单位每年 6000 元。

会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交纳。收款单位：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；开户行：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营业部；账号：221000603013000089068。

会员交费后，请通过信箱告知会费汇出情况，包括是否开具发票和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。本会联系电话：龚女士 0431-85116566、18043160893；电子信箱：jskch2020@126.com。

本会收到转账汇款后,即按银行汇出账户名头开具正规发票。

对尚未交纳 2022 年度会费的,请同时补交,并加以说明。

本会《章程》第十三条规定:会员 1 年不交纳会费或不参加本会活动的,视为自动退会。同时规定:会员退会,将收回所发牌匾、证书等会员身份证明。

特此通知。



---

抄报:省社管局。

---

吉林省森林康养产业协会秘书处

2023年2月3日印发

---